

上党区政府金融工作中心 中国人民银行上党支行 文件 长治银保监分局上党监管组

长上金发〔2022〕2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金融机构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银行、保险公司、小贷公司：

当前，国内多地发生零星散发病例和局部聚集性疫情，加之春节临近，人员往来流动频繁，我区“外防输入”压力进一步增大，疫情防控形势十分严峻。为坚决贯彻落实市委、区委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工作部署，切实在疫情防控一线发挥好基层战斗堡垒作用，有效防范疫情传播风险，坚决守好我区“金融阵地”，经区政府金融工作中心、中国人民银行上党支行、长治银保监分局上

党监管组研究决定，特制定以下工作措施，请各银行、保险公司、小贷公司遵照实行。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成立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

各银行、保险公司、小贷公司要设立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，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负责各单位疫情防控期间排查管控及相关信息汇总、反馈工作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1、做好本机构工作人员及家庭成员的日常防护措施，按照“非必要不举办”的原则，严控各类活动的举行，各机构举办50人以上活动需制定疫情防控方案，报属地疫情防控办备案。

2、号召广大职工不参加大型聚集活动，严格做好自我防护措施，工作期间全程佩戴口罩，勤洗手。

3、非必要不外出，对因公外出人员、返长人员要及时报备上级管理部门，并按照有关防控要求做好管控工作。

4、对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对办公区域、会议室、餐厅等客流量、客流量较大的区域做好卫生清洁、通风消毒、垃圾处理等日常防疫工作。

5、对办理业务的群众须执行三项基本防护检验措施：戴口罩、测体温、验两码“健康码、行程码”，同时做好入厅人员疫

情防控台账登记工作。

6、对营业大厅、自动取款机及其他自助设备须进行定期消毒工作，同时放置自助消毒剂，备好便民口罩，合理安排广大人民群众日常业务办理事宜，根据自身业务实际，合理管控、分流厅堂办理人员的聚集量，严格落实1米线排队间隔等防疫要求。

7、加强防疫知识宣传，普及科学防疫方法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、**提高政治站位。**各机构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，坚决克服麻痹大意心理，把抓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，以最快速度、最强担当、最严措施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全力打赢疫情防控狙击战。

2、**抓好责任落实。**各机构要成立以“一把手”为组长的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，根据自身实际，抽调专人组建工作队伍，指定专人开展专项工作，对营业机构、所属网点进行常态化疫情防控，做到责任到人、落实到位。

3、**抓好业务开展。**各机构要做到防疫与工作两不误，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，注重提升金融服务质量，保持与服务对象的良好沟通，做好对广大群众的解释工作，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、支持和配合。

4、强化追责问责。建立责任倒查机制，对作风浮夸、敷衍塞责、推诿扯皮、执行不力而导致严重后果的，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及人员责任。

本通知未尽事宜，请严格遵照最新疫情防控措施执行。



2022年1月12日